

案件回放

吴某无证醉驾致同车人张某死亡。张某父母要求保险公司在车上乘客责任险限额内赔偿，但保险公司辩称，根据合同中的免责条款，不应理赔。法院审理后认为，保险公司——

未尽明确说明义务 免责条款无效

□淇河晨报记者 夏国锋

张某父母：投有车上乘客责任险，保险公司应理赔

2012年2月22日23时许，吴某无证醉酒驾驶豫F30***号轿车由南向北行驶至107国道淇县段城北时与一辆货车发生追尾碰撞，造成轿车内乘车人张某当场死亡。淇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认定，吴某醉酒无证驾车、未与前车保持安全距离是事故形成的主要原因，应承担事故的主要责任。吴某的车辆投有车上乘客责任险，赔偿限额每座1万元，保险期间2012年2月18日至2013年2月17日。

一般情况下，车辆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受害者的各项损失由交强险进行赔付。交强险限额不足的，由商业险赔付，而没有商业险或商业险依旧不足以赔付的部分，根据事故责任划分，由肇事者承担。吴某为车辆投保的车上乘客责任险就是商业险的一种。

张某父母认为，车上乘客责任

险是一种车辆商业险附加险，负责赔偿保险车辆交通意外造成的本车乘客伤亡。肇事车投有保险且在保险期间，交强险不足部分首先应由被告保险公司在乘客责任险限额内进行赔偿，剩余部分由吴某赔偿。

保险公司：合同约定无证醉驾应免责

针对张某父母的诉请，吴某同意按法律规定进行赔偿，但附带民事诉讼被告保险公司辩称：驾驶人吴某是醉酒无证驾驶机动车，根据合同约定“驾驶人饮酒后使用被保险机动车造成人身伤亡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保险公司称，保险合同中用黑体字表述了免责条款，尽到了法律规定的提示义务，所以也不应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虽有提示，但未明确说明

淇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法

律规定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本案中被告保险公司虽抗辩称吴某醉酒无证驾驶符合合同约定的免责情形，且也用黑体字表述免责条款尽到了法律规定的提示义务，但该公司未对其是否尽到明确充分说明义务举证。因此，该合同条款不具有法律拘束力，原告要求该保险公司根据车上乘客责任险合同承担赔偿责任，法院予以支持。

本期案例提供：

淇县人民法院
本栏目欢迎提供新闻线索
联系电话：13903920602
13669635421
13938007252



以案说法

道之正 法至衡

本期嘉宾律师：
河南大正永衡律师事务所
李海祯

联系电话：
0392-3376611
13939228861

联系地址：
淇滨区兴鹤大街118号
天择商务中心四楼

往处于不利地位，发生纠纷时提供服务方以此为挡箭牌将责任推得一干二净。

本案中保险公司虽用黑体字表述了免责条款，但对相对弱势的投保人来说，这远远不够。免责条款必须明确说明，这是法律对保险合同提供者的要求，投保人真正知悉免责条款才是目的。这也为保护投保人、被保险人的合法权益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武器。

增设禁行限重标志 设置限行设施

浚县严控大型载货车辆驶入农村公路

本报讯（记者 李鹏）“停下，这里不能走。”9月13日，在浚县钜新线路口，一辆大货车被要求绕行，这是浚县交通运输局在采取措施严控大型载货车辆驶入农村公路，保护农村公路。

近期因S215、S219、S222大修改建，大量大型载货车辆绕行农村公路，对本就路龄长、标准低的农村公路，造成巨大交通压力和安全隐患。为有效遏制这些车辆绕行农村公路，浚县交通运输局在绕行车流量较大的两条县道出入口，增设超限禁行及限重标志，警示大型载货车辆不得驶入农村公路；联合当地乡镇政府在五凌线、钜新线入口处设置限行设施，限制大型载货车辆驶入；及时指导农村公路沿线的大型企业原材料及产品运输车辆调整运输线路、改变运输方式；组成督查组对各项措施落实及执行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发现问题现场解决。

□淇河晨报记者 郭坤

“有啥困难给他说说，他都会尽力帮助你，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样，让你心里热乎乎的。”提起鹤壁山派出所姬家山中队户籍民警张全中，认识他的山区群众都竖起大拇指，赞不绝口。究竟是怎样一位民警，能得到群众这样的赞誉？9月14日，记者带着疑惑来到姬家山中队采访了张全中。

从警24年的张全中2007年6月调到当时的姬家山派出所从事户籍工作。几年来，他为群众办理户籍，能够当场办理的事项当场办理，手续不全的不厌其烦地向群众解释，决不让群众多跑路。2012年5月，石门村的赵某找到张全中。赵某儿子已经16岁了，马上要考高



今年淇滨区对城区34个路口的交通信号灯进行改造，对130个路口增设信号灯，实现国标信号灯的全覆盖。全部路口使用联网式信号机，对每个路口都可实现后台控制，在60多个主要路口实现智能交通，可按照机动车流量自动调节红绿灯时间。图为9月22日，施工人员在淇滨区九州路与黄山路交叉口吊装新型道路交通信号灯。

本报记者 袁国强 摄

扎根山区的户籍民警张全中：

把小事办好 好事办实

——鹤壁派出所“群众身边的好民警”报道之八

中，可是没有户口，赵某心急如焚。张全中了解了情况后，积极向上级主管部门反映，以最短的时间为赵某的儿子解决户口问题，在学校下达的截止时间前拿到了户口簿，亲自送到赵某家。

姬家山乡属山区乡、省级贫困乡，辖区贫困人口较多，张全中经常会遇到一些家庭贫困的群众。蒋家顶村60岁的郑文生患食道癌有3年之久，花费了家里仅有的一点点

积蓄还欠下了一大笔外债，原本贫穷的家庭更是雪上加霜。郑文生爱人孟改英整日以泪洗面，艰难的日子使得56岁的她看起来就像70多岁。张全中得知此事后心里难以平静，主动多次和乡、区政府民政部门联系沟通，积极为郑文生家办理了低保，还每年争取特困救助等优惠待遇，这样郑文生家终于能维持基本生活了。

在采访中，记者得知，张全中

2004年3月19日在执行任务时犯罪分子打伤造成十级伤残。受伤后留下了椎基底动脉供血不足的后遗症，时常头晕目眩，苦不堪言。他从户籍管理工作繁杂、琐碎、繁重的工作让他患上了心脑血管病、颈椎腰椎病、白细胞减少症等多种疾病，他的病痛时常发作，完全可以请假去治疗，但他没有。

张全中对记者说：“我生在农村，我的父母兄弟都是农民，我主

动要求调到农村派出所工作，是因为我对农村有着深厚的感情，辖区群众就跟我的兄弟姐妹一样，我自己辛苦一点没有啥，只要能给群众服务好就行。”



浚县黎阳街道办事处：

谁享受低保群众说了算

本报讯（记者 王利英）“近年来，我们办事处一直采取‘四议两公开’工作法评定低保对象，低保名单要公之于众，让群众说了算。”浚县黎阳街道办事处纪工委书记巩云峰说。

为规范低保管理工作，进一步杜绝“关系保、人情保”现象发生，近日，该街道办事处要求办事处、村两级必须设立长期固定公示栏，将低保对象姓名、人数、金额、理由

及监督电话等信息进行公示，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同时，由街道办事处纪工委牵头，组织纪委、民政、财政等部门人员组成督查组，进村入户，看申请、审核、审批手续是否齐全，是否长期固定公示，公示信息是否齐全；看是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则退”，是否存在错保漏保现象，是否存在“关系保、人情保”问题。该街道办事处还设立了公开举报电话，接受群众举报投诉。

强管理、抓业务、严纪律、创品牌， 鹤山区检察院推进工作全面协调发展

全院一盘棋 工作齐头进

本报讯（淇河晨报记者 柯其其 通讯员 师军敏）今年以来，鹤山区检察院从加强机关管理、业务提升、队伍建设、品牌建设四方面入手，强力推进各项检察工作全面协调发展。这是9月24日，记者从鹤山区检察院了解到的。

从加强机关管理入手，在实现精细化上下功夫。该院进一步加强机关事务精细化管理，抓制度完善和落实，为机关高效运行提供有力支撑。从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各个方面严格立制，做到有规可依，有章可循；采用暗访、联合检查等形式狠抓制度落实，月考评、季通报，针对发现制度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和完善，堵塞管理漏洞；细化干警岗位分工，设定职责权限，形成科学合理、梯次式岗位管理模式。

从加强业务提升入手，在找差距补短板上下功夫。该院对照基层院业务考评评分细则，找准差距；各业务部门制订行之有效推动工作的措施，多汇报，多交流，从先进地方汲取经验；树立全院一盘棋思

想，各业务部门加强协作，实现齐头并进，不让一项工作掉队、拖后腿。

从加强队伍建设入手，在严肃检风检纪上下功夫。该院通过开展“严警纪、正警风、树形象”主题教育活动，严肃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廉政纪律，要求干警自查、互查，组织帮查思想作风、工作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该院办公室、纪检组、监察科组成督查小组，督办党组决策、检规检纪落实情况，做到督查事项有计划，督查结果有通报；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通报或警示谈话，确保干警保持较好的精神面貌。

从加强品牌建设入手，在提升“双争”效果上下功夫。该院开展专题调查研究，认真梳理“双争”既有成果，找出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对拿得出、叫得响的亮点工作，集中智力、财力、精力重点培育，树立鹤壁山检察品牌；挖掘亮点工作，加强综合宣传，内宣、外宣双管齐下，提升亮点工作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为做好对未成年受害人的保护工作，帮助他们树立信心、健康面对生活，近日，淇滨区检察院邀请心理专家上门对两名未成年受害人进行心理辅导，并同时对她们的父母开展心理辅导。据悉，这也是该院首次针对未成年受害人及其父母开展心理矫正工作，取得了理想的效果。

淇河晨报记者 柯其其 通讯员 李慧 摄

“我与传染病医院”征文作品选登

我选择 我无悔

□吴清山

记得那是2005年的寒冬，我即将毕业。那时候，学校图书馆内的招聘会正在如火如荼地进行，虽然当时寒风刺骨，但丝毫没有影响莘莘学子找工作的热情，我也在其中，手拿着几份简历四处寻找合适的岗位。忽然发现一个招聘台前人头攒动，“鹤壁市传染病医院欢迎您”几个大字映入我的眼帘。我的脑海里闪现出2003年那场没有硝烟的战争，那段与“非典”抗争的日子里无数的白衣战士前赴后继。想到这里，顿时一股激情涌上我的心头，这里就是英雄战斗的地方吧！

如火的青春伴着美好的梦想，我来到第二个家——鹤壁市传染病医院。记得第一天来医院报到时的情景，破旧的大门，院内四处荒草萋萋，三排低矮破旧的病房，四处少见人影，这就是英雄战斗过的地方？我的心凉了半截。但很快，我就被这里的这群人感动了，为我对农村有着深厚的感情，辖区群众就跟我的兄弟姐妹一样，我自己辛苦一点没有啥，只要能给群众服务好就行。”

在院领导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市传染病医院已成为我市卫生系统中耀眼的一员，我们医院先后获得了“省级文明单位”、“全省卫生系统先进集体”、“河南省卫生系统‘十一五’行风工作先进单位”等等荣誉。“静绿亮齐美”，“沙漠中的绿洲”，医院的环境建设得到市领导的高度赞扬。我们为医院的荣誉感到骄傲，同时不忘苦练内功，在业务知识、技能操作上狠下功夫，医院的肝炎科已成为我市重点专科，结核病、检验科被评为我市特色专科，医院还与北京佑安医院建立了协作关系。

如今的我已伴随着市传染病医院的壮大不断成长。我刚走出校门时还是一个只会数脉搏，测血压，就连化验单都看不太懂的毛小子，如今我懂得了什么是肝功能，什么是肝硬化腹水，什么是食管胃底静脉曲张破裂出血等等，每天查房、下医嘱、讨论病情，用最准确的医学术语写好每份病历。

作为一名平凡的医务工作者，我把最珍贵的青春献给了那些被病痛折磨的患者们，献给了我钟爱的事业。市传染病医院就是我的家，只有不断壮大的家，才有不断成长的我。我的工作是我人生道路上无怨无悔的选择。

庆祝市传染病医院建院十周年